



Vertical text or markings along the right edge of the page, possib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r a margin not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difficult to read.

棗

廢名著

曼
因
裝
幀

棗和橋的序

版

最初廢名君的「竹林的故事」刊行的時候，我寫過一篇序，隨後「桃園」出版，我又給他寫了一篇跋。現在這「棗」和「橋」兩部書又要印好了，我覺得似乎不得不再來寫一篇小文，——爲什麼呢？也沒有什麼理由，只是想借此做點文章，並未規定替廢名君包寫序文，而且實在也沒有多少意思要說，又因爲太懶，所以只預備寫一篇短序，給兩部書去合用罷了。

廢名君的小說，差不多每篇我都是讀過了。這些長短篇陸續在報章雜誌上發表，我陸續讀過，但也陸續地大都忘記了。讀小說看故事，從前是有過的，有如看電影，近來不大熱心了：講派別，論主義，有一時也覺得很重要，但是如禪和子們所說，依舊眼在眉毛下，日光之下並無新事，歸根結蒂，赤口白舌，都是多事。分別作中的人物，穿鑿著者的思想，不久還是喜歡做，卽如「桃園」跋中尙未能免，可是想起來煞是可笑，口口聲聲稱贊「不知爲不知」的古訓，結局何曾受用得一毫分。俗語云，「喫過肚飢，話過忘記，」讀過也就忘記，原是莫怪莫怪。然而忘記之餘卻也並不是沒

有記得的東西，這就是記得爲記得，似乎比較地是忠實可靠的了。我讀過廢名君這些小說所未忘記的是這裏邊的文章。如有人批評我說是買櫝還珠，我也可以承認，聊以息事寧人，但是容我誠實地說，我覺得廢名君的著作在現代中國小說界有他獨特的價值者，其第一的原因是其文章之美。

關於文章之美的話，我前在「桃園」跋裏已曾說及，現在的意思卻略有不同。廢名君用了他簡鍊的文章寫所獨有的意境，固然是很可喜，再從近來文體的變遷上著眼看去，更覺得有意義。廢名君的文章近一二年來很被人稱爲晦澀。據友人在河北某女校詢問學生的結果，廢名君的文章是第一名

的難懂，而第二名乃是平伯。本來晦澀的原因普通有兩種，即是思想之深奧或混亂，但也可以由於文體之簡潔或奇僻生辣，我想現今所說的便是屬於這一方面。在這里我不禁想起明季的竟陵派來。當時前後七子專門做假古董，文學界上當然生了反動，這就是公安派的新文學運動。依照文學發達的原則，正如袁中郎自己所預言，「夫法因於敝而成於過者也；矯六朝駢麗釘餛之習者以流麗勝，釘餛者固流麗之因也，然其過在輕纖，盛唐諸人以闊大矯之；已闊矣，又因闊而生莽，是故續盛唐者以情實矯之；已實矣，又因實而生俚，是故續中唐者以奇僻矯之。」公安派的流麗遂亦不得不

繼以竟陵派的奇僻，我們讀三袁和譚元春劉侗的文章，時時感到這種消息，令人慨然。公安與竟陵同是反擬古的文學，形似相反而實相成，觀於張宗子輩之融和二者以成更爲完美的文章可以知之，但是其間變遷之故卻是很可思的。民國的新文學差不多卽是公安派復興，惟其所吸收的外來影響不止佛教而爲現代文明，故其變化較豐富，然其文學之以流麗取勝初無二致，至「其過在輕纖」，蓋亦同樣地不能免焉。現代的文學悉本於「詩言志」的主張，所謂「信腕信口皆成律度」的標準原是一樣，但庸熟之極不能不趨於變，簡潔生辣的文章之興起，正是當然的事，我們再看詩壇上那種「豆腐乾」式的

詩體如何盛行，可以知道大勢所趨了。詩的事情我不知道，散文的這個趨勢我以為是很對的，同是新文學而公安之後繼以竟陵，猶言志派新文學之後總有載道派的反動，此正是運命的必然，無所逃於天壤之間。進化論後篤生尼采，有人悅服其超人說而成諸領袖，我乃只保守其世事輪迴的落伍意見，豈不冤哉。

廢名君近作「莫須有先生傳」，似與我所說的話更相近一點，但是等他那部書將要出版，我再來做序時，我的說話又得從頭去另找了。二十年七月五日，豈明。

目次

小五放牛·····	一
毛兒的爸爸·····	二
四火·····	三
李教授·····	八
卜居·····	九
文公廟·····	一三
棗·····	一五
幕·····	一五

367110

小五放牛

我現在想起來。陳大爺原來應該叫做「烏龜」，不是嗎？

那時我是替油榨房放牛，牽牛到陳大爺的門口來放。離我們榨房最近的地方只有陳大爺的門口有草喫。陳大爺是我的好朋友，他喜歡打骨牌，就把他的骨牌拿到草地上來同我打。我是沒有錢的，陳大爺也沒有錢，但打牌總是好玩的事。兩個人當然是「搬家」，陳大爺總是給我搬空了，一十六



雙骨牌都擺在我的面前。我贏了我又覺得不好玩。我不捉弄陳大爺。有些孩子也時常跑來玩。捉弄陳大爺，比如陳大爺坐在糞缸上拉矢，他們拿小石頭擲過去，石頭不是碰了陳大爺的屁股就是陳大爺的屁股碰了一兩滴糞。有一回陳大爺要騎我的牛玩，我卻趕得牛飛跑，跌了陳大爺一交。毛媽媽總是罵陳大爺，比如陳大爺跟我們一路去趕狗——狗在那里「連屁股」，回來毛媽媽罵道：

「虧你這麼小的孩子！」

毛媽媽也給我一個當頭棒：

「滾出去！」

我的一隻腿已經跨進了陳大爺的門檻，連忙又退出來，退到草地上。草地上毛媽媽無論如何是不敢趕我的。

我還是釘了眼睛去伺望陳大爺，陳大爺低了腦袋坐在那裏動也不動一動。

陳大爺大概跑得累了，他的樣子實在像一個老猴。我後悔我不該同陳大爺一路玩。

一看陳大爺望了我笑，我又跑去看我的牛。

這位毛媽媽我不大喜歡，並不因為她罵我，——罵我的人多着哩！她有點擺架子，老是端起她的白銅煙袋。她是一個胖堂客，走起路來腳跟對腳跟，彷彿地球都奈她不何，那

麼扭得屁股動，誇她的一雙好小腳！我想，她身上的肉再多一斤，她的脚就真載不住了。

毛媽媽爲什麼叫做毛媽媽呢？我常是平白的這樣納罕問我自己。有一回問我們榨房的廚子，他答道：

「毛媽媽有毛。」

這當然是罵毛媽媽。廚子罵毛媽媽，我罵他：

「你也想毛媽媽罷！」

我又這樣想過：毛媽媽是陳大爺的娘子嗎？那麼陳大爺是幹什麼的呢？這第二問使得我很有趣，我知道我沒有問出來我的意思，但有一個意思。我是隨便的想了一想罷了，見

了陳大爺就一路玩耍。

這個則不成問題：王胖子是住在陳大爺家裏，而毛媽媽決不是王胖子的娘子。

王胖子雖闊，我看他不起，他是一個屠戶。我到現在見了人家穿紡綢褲子還是一點也不心羨，恐怕就是王胖子穿紡綢褲穿得討厭了。

王胖子老是穿紡綢褲，——褲腳那麼大，紡綢不要錢買哩！穿紡綢就應該穿襪，自己也曉得自己是一個屠戶，不配穿襪，紡綢還不如拿來我小五穿！

正是這麼熱的一天，王胖子大搖大擺的走來。王胖子來

了，風也來了，他的屁股簡直鼓得起風！我看他皺了眉毛，嘴裏只管噓呀噓呀的，心頭着實涼快。我的牛見了王胖子來了也在那里喘氣，一尾巴掃得蠅子飛。我立地翻了一個筋斗。

我們這個地，據說是一個球，我翻了筋斗起來什麼變動也沒有一個！王胖子同毛媽媽坐了一個竹榻，毛媽媽蹺了脚端她的煙袋。陳大爺門口這幾棵楊柳真是爲這兩個胖子栽的！但該竹榻喫虧。兩個胖子，誰也沒有打誰的招呼，誰也就是這樣打招呼：一個偏了眼睛歇住不吹煙矢，一個一眼看定了扇子（毛媽媽的大腿上擱了一把蒲扇）拿過來噉噉噉噉

的對褲褶裏扇。滿臉油汗，正是捉豬的王胖子，多了一條紡綢褲罷了。

王胖子大概再不熱了，蒲扇又還了原。

我也坐到樹腳下來乘一乘涼。

「喫飯沒有？」

毛媽媽開口說話；說了話又銜了煙袋。

王胖子臂膊一掉，——毛媽媽的話雖來得嬌，但小五也聽見了，而王胖子湊近毛媽媽這麼答：

「還有一腳沒有賣掉。這麼晚沒有賣掉就賣不掉。」

「割半斤來炒青椒。」毛媽媽吞了煙說。

「打四兩酒。」

王胖子這是吩咐他自己——但他光顧我小五了：

「小五，替我到店裏去割半斤肉來，另外打四兩酒。」

陳大爺叫我去我是去的，王胖子我回他一個擺頭。

「你這懶鬼，——告訴你的老板打你！」

「我的老板又不是請我來替你割肉哩。」

但我只是咕嚕了一句。

「大爺那里去了呢？」

毛媽媽叫。

「這里——就來。」

大爺坐在糞缸上答。

大爺大概聽見了爲什麼事喊他，褲子還沒有紮好，一逕走到屋裏去，——拿出了酒壺。

毛媽媽卻喊一聲——

「來！」

大爺就走近跟前來。

「去把手洗一洗！」

毛媽媽從陳大爺的手上奪下了酒壺。

他們三人喫完飯，太陽已經落了山，是我牧童歌牛背的

時候了。我連翻兩個筋斗。王胖子喝酒喝得通紅，——坐在
那里解他的褲帶子，解也解不開。

「要緊那麼緊！」毛媽媽昂着腦袋拿了耳挖子鉗她的牙齒，很歎息的說。

「你來幫幫忙。」

王胖子站起來，——毛媽媽蹲了下去，替他解。

這時由得我作主，我真要擲一塊石頭過去，打這個胖子子！胖子子偏要裝進那麼多。

陳大爺跟在我的牛後，很捨不得我的樣子。我還回頭看他打了一個圈圈兒玩再走。

（一九二七，十一，十。）

毛兒的爸爸

毛兒曉得他的爸爸疼他。除了他的爸爸，別人捏他的耳朵，叫他小胖子，他就張大他的闊嘴，好像豬嘴，嚷：「我告訴我爸爸」。爸爸也捏他的耳朵，那時他是雙腿跨了爸爸的大腿，——這個名叫騎馬。他三歲的時候，騎馬是騎媽媽，媽媽還唱歌，現在上了學，媽媽不疼他了，他說。媽媽打他一巴掌，他也躲過一邊來吞聲的說一句：「我告訴我爸爸」。

爸」。這時不看見他的嘴，看見他的「老兒辮」；小胖子也垂頭喪氣的。但不一會兒又跑過去，媽媽正在廚房裏乾活，手上拿着菜刀，他鑽頭耍喫奶的樣子要飯熟了。老兒辮又好像一個豬尾巴，擺。人家也喜歡捏這小辮子玩。

「我一刀！」

媽媽喝他一聲，但是怕刀碰了孩子的頭。小胖子又站開了，牆上畫字。

「媽，『人』字你認得嗎？——『大』字。」

媽低頭切菜。

趙志祥家的是一個美人。這是客觀的描寫。這話或者有

語病，什麼叫客觀？不如就照大家的話：「趙志祥家的很賢快。」曾經有過這一句：「媳婦生得好看。」那時趙志祥是做新郎，十七八年前。趙志祥也一度的見美人：不敢擡頭，擡頭一見，好看的媳婦；彷彿一個人打開門迎面就見太陽，打不開眼睛，是要張開，眨眼。

趙志祥，趙志，趙胖子，爸爸，——都是他的爸爸，毛兒的爸爸。小胖子也到衙門口去玩，他聽見裏頭喊趙志，就幫着爸爸道：「爸爸，喊你。」還有趙先生，那也是他的爸爸。好比鄉下人，上街來告狀的，——不曉得是人家告他的狀還是他告人家，看他的樣子是人家告他，望着趙先生的大

問道：

「趙先生在家嗎？」

開了門，沒有人，趙志祥向來又不要狗。問趙先生的輕的走了。

毛兒同好幾個孩子在門口玩。媽媽捏着針線活房裏頭走出來。

「毛，有人叫，是嗎？」

「找我爸爸的。」

毛兒出現了一下他的闊嘴。只一現，又是老兒辯，好幾個小腦殼當中。媽媽都不看，都看見了。

「你告訴他爸爸喫了飯就走了嗎？」

毛兒連媽媽也不答應了，貪玩。他曉得找他爸爸是了。

趙志祥家的有點放不下。她在堂屋裏坐了好大的工夫，剛一進房去鄉下人就來了。趙志祥臨走時告訴了她，說恐怕有一個人來找他。喫午飯的時候，她同毛兒兩人喫，一位堂客進來了，說她的老板來了一趟，現在她來。趙志祥家的倒一碗茶這堂客喝。她很可憐她，看她的樣子很可憐。這堂客很能說話，說了一氣走了。趙志祥家的同她的毛兒飯還沒有喫完。喫完了，她，筷子沒有放下，讀書人拿筆似的拿着，看她的毛兒喫。這個樣子很美。這是客觀的描寫。她是一個

得意的神氣。但她還是可憐那鄉下婦人，她後悔她沒有問她喫飯沒有。

「毛，飯冷了就不要喫。」

說着拿她的筷子伸到毛兒碗裏把那一塊肉夾出來。肉已經不好喫了，放在碗裏好大的工夫。毛兒喫肉總是一筷子夾幾塊，喫一塊多餘的放在飯邊下。爸爸在家喫飯就替他夾兩筷子，一碗飯。

毛就放下他的半碗飯不要了。

趙志祥是衙吏，傳案的。人都曉得趙志祥。曉得趙胖子的人更要多些。一日，那一日趙志祥「做孝子」，爸爸死了

第三天，出殯，穿過大街，店鋪的人，站在櫃臺裏，伸頭看，看到趙志祥，倒不認識趙志祥了。趙志祥生來胖，很白，那時正是冬天，孝衣襯了棉襖，棉襖襯了短棉襖，又是叫人看的，走路當然動，又不動，所以，大街上，棺材過了，大家一時都不說話，雖然笑，孝子！一個白胖子！——沒有趙志祥。趙志祥再走一脚，看官冷落一下了，這一下子忘記買賣：

「趙志祥。」

或者：

「趙胖子，——趙胖子的爸爸什麼時候走了？」

趙志祥漸漸的不是叫人看，他那樣脖子不高一下，又太低，彷彿是生成的樣子，不然就不是趙胖子。他什麼也不知，後來知道他要小便。

三天前，趙志祥家的開始試一試她的孝衣，鏡子裏頭她喜歡的看了一看了。十年以來她沒有這一看，喜歡的看，雖然她歡喜照鏡子，隨便穿戴什麼要照鏡子。她平常也愛打扮，正如久當廚子的人不曉得東西好喫，做出來總好喫，總是那麼做。穿上這一件白衣，她的孝衣，大概她沒有看見過這個樣子了，這個樣子好看。的確，她頭一回穿孝衣。她連忙把她的毛喊進房來。毛已經自己穿上了。毛的孝衣比毛

長，白到地。爸爸的也比爸爸長。爸爸是孝子的孝衣，毛爲得明年就要長高起來了。看了一看毛，她似乎忘記了什麼，記不起什麼。什麼也沒有。是她的毛。坐下，把毛拉到兜裏，拿出她的小梳子來，捏住小辮子，道：

「重新紮一下。——不要同人打架，記得嗎？」

又道：

「不要吵你爸爸，你爸爸兩夜沒有睡好覺，曉得嗎？」

老兒辮紮起來新鮮，好像今天才有的。媽媽用了一根新紅頭繩。

因爲這個辮子，毛兒倒不像趙志祥了。或者趙志祥這幾

天累了，侍候垂死的爸爸，晚上沒有好好的睡，眼睛有點腫。

沒有幾天的工夫，毛兒在門口哭了，「我告訴我媽媽。」他一直哭到廚房裏去，媽媽在那里。毛兒打敗了。打架他向來不哭，他家來了許多客，都笑他打敗了，所以他哭。他對媽媽說王金火。

「王金火，他在牆上畫我，畫我一個大嘴。」

「我總是叫你不要和他玩，你偏要和他玩，——那一個短命鬼！」

媽媽恨不得一巴掌打乾毛兒的眼淚。她實實在在的恨王

金火。

「哭出這個鬼樣子！」

說着輕輕的把毛兒的眼淚揩了，挈起她的衣裳，她的新穿的孝衣。因為在廚房裏乾活，孝衣外還記了一個圍裙。

趙志祥的大門當街，偏街，只有幾家做小買賣的，好比他間壁的一家買紙錢。趙志祥家的清早起床比人家晏一些，除了煮飯她沒有多的事做，起來還沒有梳頭，街上，她的門外，有小孩子拉的糞，她也不問是誰家的小孩拉的，她認得是對門王金火的糞，她拿了她的掃帚把牠掃乾淨。張四孀子看見了——毛兒叫張四奶，總是忍不住的要心頭納罕：「好

賢快的媳婦！」她站在上風，偏着她張四奶的臉道：

「起來了玉姐？」

張四奶叫趙志祥家的叫玉姐。

「四奶，那家沒有小孩？」

張四奶暗地稱賢快，見了玉姐掃別人孩子的糞，玉姐就看出來了，聽了一聲玉姐。

「是呀，婦人家總要這麼賢快纔好。」

人都要人說好。趙志祥家的實在又不願別人詛怨她的小孩。小胖子也拉糞。

這條街，到了趙志祥的門口到了盡頭，過去，土渣堆。

再走，荒地長了草，趙志祥做孝子的時候就在這裏搭帳棚，吹了三天喇叭。草的坡上兩棵楊柳，六月天，趙志祥家的清早起來樹脚下梳頭。趙志祥也躺在樹下睡覺，那時白日常天，閒着無事，從衙門口走回家來。一天，他午覺睡醒了，還是躺着，躺着竹榻，打了一個呵欠。他的呵欠是一個做爸爸的呵欠。連忙坐起來，人都猜不到他坐起來是有一叫：

「你媽媽，毛在家嗎？」

「在家，在間壁玩。」

「剃頭。」

這一句，兩個字，趙志祥他也不曉得他是叫「你媽媽」聽

還是叫剃頭的不要走站住。剃頭的站住了，放下他的剃頭的擔子。

爸爸自己先剃，他的竹榻坐到剃頭的剃頭凳。

「呵呵呵。」

坐到剃頭的剃頭凳很新鮮的打一次。

趙志祥剃頭是剃光頭。挑擔子的剃頭的都是剃光頭。毛兒雖然要蓄一個老兒辮，也屬於光頭。爸爸坐在那里洗頭，洗頭髮，毛兒來了，媽媽跟着出來了。

「剃頭。」

爸爸說，擡頭見了他的毛。他彷彿這時纔睡醒過來，他

好大的工夫沒有見他的毛了。他說他是告訴毛要剃頭不要跑。他剛從剃頭的盆裏擡起頭來他說。沒有擡起來，等着揩乾臉。爸爸的臉好像毛兒要哭的臉了。

剃頭的什麼也不曉得，剃頭。趙志祥閉了眼睛又閉嘴。

毛兒掉過身，一跑到媽媽那里去了，彷彿他忽然覺得站在這里看爸爸幹什麼。

他的門口又來了一個搖鼓的。媽媽要買布。布未賣成，功，搖鼓的又搖了他的鼓走了。

「上街到鋪子裏去買。」

趙志祥家的自己說一句。

「鋪子裏去買。」

搖鼓的遠遠的說一句。

趙志祥家的說話時看了王金火一眼。王金火同毛兒平排着站，看毛兒的媽媽買布。看了一眼就完了，叫一聲毛兒道：

「你爸爸剃完了。」

王金火是「平頭」。趙志祥家的有一回見了王金火的平頭好看，想到她的毛兒將來也把頭髮都蓄起來，到街上去剪平頭。平頭要上理髮店。今天看王金火，只看了王金火一眼，沒有想。王金火的平頭差不多有一年了，常日碰見的

事。

爸爸已經在那里取耳。萬籟無聲。趙志祥實在的享樂，斜了眼睛，偏着頭，新頭，什麼都不管，等他的耳矢看。趙志祥家的又叫一聲毛兒道：

「你爸爸剃完了。」

她沒有看趙志祥，看見了，正如看見了太陽，雖然沒有去看牠。趙志祥，一個新頭，常日碰見的事。只有冷天，趙志祥剃完了頭走到房裏去，她手上做着針線活，擡頭一看，道：

「要戴帽子。」

毛兒剃完頭，媽媽拉住他，看頭上有毛沒有，臉上的寒毛修乾淨了沒有。這一位剃頭的是一個老實人，不愛說話，趙志祥也說他老實，會取耳，他卻不大樂意趙志家的這麼的瞧她的毛兒，心想：「只有你的孩子剃頭！」他在那里收拾傢伙。

趙志祥家的瞧她的毛兒，可以說不是瞧她的毛兒，是她自己照鏡子。因為她一心看一個東西，不記得這個面相是她的毛兒，不記得她對了這面相瞧。

剃了他們三個人。竹榻另外一把小竹椅子，趙志祥家的坐了椅子。她是乘涼，兩手抱着膝頭。樹陰下很涼快。這一

刻工夫，她簡直沒有聽見毛兒和他的爸爸說話，說什麼。她望着有涼意的風吹着柳葉兒動，好像採花的蜂兒要飛上花心，兩下都是輕輕的惹着。看她的後影就曉得她很涼快了。這一棵樹上的葉兒都是要來吹着她的眉毛動了。兩棵楊柳她看了一棵。慢慢的她掉了頭，她的眉毛，葉子底下現得更烏黑，似乎真動了一下了，見毛兒那麼的貼住爸爸，道：

「要捱這麼近——多熱的天！」

趙志祥心頭的舒服不能比擬了。他坐着，毛兒站着，赤腳站了竹榻，駝爸爸的背，同爸爸一般高。媽媽同毛兒的話爸爸兩個耳朵都聽見了，嘴裏還說話。毛兒還是答應爸爸：

「人山水日月，父母子女兄弟姊妹。還有左手右手，一三三四五，六七八九十。還有小貓三隻四隻。」

媽媽聽來很新奇，笑了。

趙志祥道：

「這些東西也要書上說！還是人之初好。」

他很看不起的样子。他也不曉得他這一說是說給毛兒聽還是說給誰聽。毛兒上了半年學，今天他纔有工夫問毛兒書怎麼讀，——早已曉得讀的叫做國文第一冊。

「媽，爸爸耳朵裏有一個痣。」

毛兒歡喜得叫，他發現了一個東西。

媽媽不答應。爸爸未聽見。趙志祥的右耳朵裏有一個黑痣，趙志祥家的做新娘的時候就看見了。她還聽見人說耳朵痣是「好痣」。

「毛，你的西瓜都喫了沒有？」

爸爸說。

「下回再不要買許多這個東西，喫了又要拉稀。」

媽媽說。

毛兒看見程四牛，王金火，還有兩個同學，都來了，自己也站下地來了。

「四牛，算你大些，不要欺負我毛兒，欺負我毛兒我就

告訴先生打你。」

四牛說他總是同毛兒好。

趙志祥今天高興，他就逗着這幾個孩子玩，忽然提着嗓子一聲唱：

「耶穌愛我！我愛耶穌！」

惹得孩子們哈哈大笑，趙志祥家的坐在一旁，不知不覺的抱了她的膝頭，含笑的一說：

「討厭。」

她說的樣子美。

(一九二八，十，三一。)

四 火

四火本來在乾順豬肉店捉腳。豬肉店的夥計分兩等，一是掌屠刀的，稱師父，一則叫捉腳。捉腳，等於打雜。豬從象戶的豬窠裏趕出來，以至抱上肉凳——已經不是豬而是肉了，都只有捉腳的賣氣力。不但豬正在殺的時候要他捉豬的腳。

四火姓王。他也有三間茅屋，（他只有一个嫂子，姪

兒三個，又還小，茅屋，所以口頭上人家都說是四火的茅屋。）堂屋佔了一間大的，居中，有天地君親師位，王氏堂上歷代祖宗，九天東廚司命。還有一條貼在一邊，是總是發財了。但都等於無有。因為煙塵。然而到底是紅紙。煙塵等於無有，因為都是，反而不見。四火總是偷油而已。偷油也確乎發財。捉脚偷油，算不了什麼，猶之乎裁縫偷布，你自己莫談國事，——這當然是破一個謎兒猜猜，叫你小心。偷油，當然是偷豬油，豬油貴，故舉之以概其餘，所偷尙不止此，豬腸，豬血——總之凡屬豬的，但除了豬糞，無所不偷。（按，豬糞別有偷者，不過不是在這場合，蓋與胡適之

先生拜金主義的拾煤渣的老婆子可以相提並論，收豬場上嘗嘗看見一兩個老婆子拿着傢伙追蹤幾隻豬，便是她們。）

乾順有兩位主顧，與乾順同在一條街上，都是堂客——似乎無須聲明，顧主而是堂客，其為寡婦無疑，一張氏，一張氏。這個卻得首先聲明：猪肉店的顧主分爲兩種，（指象戶而言，喫肉者另算。）一賣毛豬，這就是說以豬賣，經了經紀的手秤他一秤，趕出門算乾淨，只付錢來；其二活豬不過秤，宰了再秤，豬腸豬血象戶拿回去，不計斤兩，而油也常肉秤，秤了也准其拿回，扣總數。前者豬一斤錢二百四，後者肉一斤錢三百。張家大嫂同她的五歲的小姑娘，喫不了

什麼，「拿回來倒不夠分人！」豬血拿回來煮熟了要端出幾碗給鄰家喫。也何苦讓人家偷？計豬一隻。趙二媽計肉。她有兩位令郎，大的不過十一，而另有女婿。而且，趙二媽自己愛豬腸。而且，「省喫省喝，餵一隻豬，喫他一個便宜油！」——那里有三百錢一斤的豬油賣呢？語云，「有錯買的，無錯賣的，」那麼又反正這是該屠戶喫虧。

閒話少講，且說四火。四火，不待說，是歡迎趙二媽的。趙二媽的狗兒，也格外歡迎四火。他一天不上學了。殺豬是天剛破曉，頭一天晚上四火把豬趕了去。狗兒跟了豬尾巴叫：「哈哈，真會捉！」卻不是說四火捉脚，是此刻一

把捉住豬尾巴。豬不捉不去。趙二媽遠在一旁喊：「莫把我的雞趕跑了！」雞飛狗跳牆。趙二媽寂寞得很。狗兒通宵不睡也行，趙二媽要他早點睡，還要再三說：

「明天早晨不用我叫罷？」

「一天光我就起來！」

說着比一比手勢，簡直要一大爲天。

「他不秤得平平的，我就說他爲屠戶！——你想他不爲屠戶罷？」「他」是指陳七叔，豬經紀。「你」非是指媽媽，當然也不必說不是，是泛問的口氣。）

「多嘴！這你也管得了？——人家幾時不公平？爲屠

戶？」

但先是一巴掌。不公平就爲屠戶，非爲屠戶乃爲狗。趙二媽的大意實如此。

「你只要看四火，眼睛莫離開他。」

狗點頭。但又是——

「四火哥他不偷我的油。」

又一巴掌——

「你曉得什麼？」

狗又點頭。

終於還是趙二媽輕輕的拍狗屁股——

「狗，狗，起來。」

一面替自己梳頭。

狗一夜做了豬夢。懵懵懂懂的，但根本上知道不是叫他起來上學。睜開眼睛——燈還沒有吹熄。

當然非昨夜的燈。趙二媽今天起來點的。

有子萬事足，趙二媽望着她的狗走近乾順的門，嗅一點虧似乎也是可以的。

豬主照例必得去，正如別的買賣一樣，三人當面，——合經紀而爲三。陳七叔本來兼做狗的乾爹，已有一年之久，狗兒忽然很自重的否認了，小東人大有闖下滔天大禍之勢。

他聽了許多壞話，講他媽媽的，——這個太出乎題外，只好不談。簡單一句：孩兒若去說公平，倒把爲娘掛了心。

「狗。」

陳七叔先到了，端了煙袋向狗兒打招呼。

狗不答。不答卽是不承認乾爹。

「我們殺豬，你來幹什麼？」乾順的師父問。

「我不來，看你敢不敢殺！」

這個殺，是一刀把豬剖開。豬刮了毛掛在鈎上。早已過了四火捉腳的時候。師父那麼說，屠刀捏上了手。

「當然不敢，回頭我說五十斤，你說一百斤，那我可賠

不起，你乾爹也賠不起。」乾順的掌櫃說。

「七叔，今天不要做乾爺呵，公平公平。」師父真是行其所無事，且剖且說話。

「乾爹不喫飯！」

陳七叔鼻子裏一句，且笑。

這個，可難解。而且，乾爹的話，狗兒絕對不聽。豬經紀當然靠屠戶喫飯。師父歇了一歇手，瞞七叔一眼。這一瞞，屠戶的眼色，卻不是有意來就誤工夫，瞞得人心寒：「七叔，你沒有良心！」

狗兒兩眼不離開他的四火哥。四火蹲在那里守候，默無

言語，——耳朵可聽？說時遲，那時快，四火盡豬之所有而空之了，就以他的懷抱。

「你媽媽叫你來看四火，怕他偷油，是不是？」

又是師父說。

狗兒嗤的一聲笑——

「不是。」

「跳跳到四火的脇下去了。」

「尿胞呢？尿胞呢？」

「等一會，等一會兒就是，我說給你你就給你。」四火口

若懸河，——說得快。

他們兩人昨天預約了，預約豬的尿胞。尿胞這東西——是的，著者幾乎忘記了，既不經秤，又沒有聽說那一個象戶拿尿胞回家，大概都是捉脚的拿去做人情。即如我也曾經得過兩回尿胞，都是捉脚的給我的。小孩子總喜歡玩。

狗兒就鵠立以待。

「我說給你就給你。」

四火又一句。他到底不是師父，未免手忙脚亂。

「我有一個好尿胞，給你，要不要？」

師父說。狗兒就掉一掉頭。又回轉去，扯四火一下——

「給我！」

「不要急，等一等。」

狗兒又如命。——四火哥突然拿什麼向他手上一塞：

「好罷好罷。」

狗兒喜出望外——正是豬尿胞！眉飛色舞，對乾爹也笑了幾笑。

連忙又光顧他的四火哥，——不見四火。

四火在大街上。店外街旁，放着一個大木盤，四火傍着木盤翻豬腸。兩匹狗，伸了舌頭傍盤舐，甚且舐到了盤子裏去。非是舐豬糞，豬腸子裏翻出來的豬糞。屠戶的狗——一匹就是乾順的狗，其他一匹不詳——喫不到豬糞頭上去。

「狗！狗！」

四火踢狗，狗絆了他的腳。

狗兒捧了尿胞來了。

「四火哥，我吹不起來，你替我吹一吹。」

他以為四火一定比他吹得大。剛纔刮了毛的他的豬就是四火吹得那麼大。他一响佩服四火哥吹豬，暗地裏納罕。

四火不顧狗兒而說：

「你看，我一手的糞——*For!*拿回去，叫你媽媽給一根線你，吹起來用線把牠纏住，拋球玩。」

「*For!*所以喝狗，狗又近來了。——我們且把他們留在

街上來談別的。

王二嫂，四火之嫂，係一個收生婆。一天，她洗三回家，——誰家的毛頭生下地三天了，她又去，去把毛頭洗得乾乾淨淨，拜天地，拜祖先。未拜之先，乾淨了以後，王二嫂一手握了兩個雞蛋：「滾滾頭，頭戴頂；滾滾腳，腳穿靴。」這個毛頭當然不是丫頭。這兩個雞蛋滾來滾去滾到王二嫂的荷包裏去了。她洗三回家，過張媽媽門口。張媽媽與四火爲鄰，是擺攤子的，賣花生，賣煙捲，賣鹽雞蛋。一見王二嫂，張媽媽笑迎道：

「回來了。」

（這裏又得聲明：明明白白的「回來了」，是著者寫的，張媽媽是一個咬舌，回讀若肥，餘類推。）

王二嫂趨而赴之。

張媽媽站起來儼然知道是要辦了他的耳朵來就她的話。王二嫂就咕嚕咕嚕了一大堆。更一句，但已經冷落了張媽媽的耳朵，聲音噉噉——

「媽媽，你說好笑不好笑？」

媽媽連聽連點頭，但實耳邊風而已。張媽媽只擺攤子，不管閒事。方其耳邊話時，王二嫂連說連眨眼。

「喂——」

險些兒忘記了，一聲「喂」，一手插進荷包，掏出來——
張媽媽先看見，兩個蛋。

「媽媽，你就只給四十。」

媽媽一眼看破了蛋，然後——

「晚上給你。」

「不忙，不忙。」

王二嫂望見她的鬍鬚跑來了，第二個不忙已經開步走了。

張媽媽放在鹽水裏浸他一浸，是一百廿。鹽蛋六枚一個。

王二嫂要喫晚飯，張媽媽來了。

大鬍鬚小鬍鬚圍在那里喫桌子，——捏了筷子佔了天地君親師位面前的一張八仙兒的三方。

王二嫂尙在廚房，廚房卽王二嫂的房。

「媽媽，你來了？」

王二嫂雙手端出一鉢。

「豬血。」

張媽媽自己告訴自己，自己請坐，大鬍鬚坐着的一條板凳。
凳。

鬍鬚的筷子一齊下去，張媽媽似乎一無所見，筷子亦似

無聲響。

「把葱？」

張媽媽眼見葱，葱亦鑽鼻子。

「把了一點葱。媽媽，你嘗一嘗。」

王二嫂一看是空手，赶忙去拿筷子。鬍鬚都是各管各，不過方其取筷子時助了小鬍鬚一脚之勞，大鬍鬚點起脚尖來夠得着。

「媽媽，你嘗一嘗，——就只曉得喫菜，去端飯！」

下半句當然是喝鬍鬚。媽媽接了筷子——

「好，好。」

多了一塊東西，「好」卻要算張媽媽最分明的咬出來。

「沒有打醬油，把點醬油怕好一點。」

「好。」

此一「好」時，嘴裏又只有舌頭。孔子曰，富而無驕易，

貧而無諂蓋難。

看官如曰：張媽媽是饒。諂者王二嫂，她要賣雞蛋。我亦無話說。

張媽媽遞筷子於王二嫂，——王二嫂是不由己的接過來，因為沒有一句再嘗，一嘴湊近張媽媽的耳邊。此回屈了一點身，亦不十分入耳——

「媽媽，簡直流了我一身冷汗！這堂客，一連兩胎——
云云云云云云云云……你說好笑不好笑？」

與之連接——

「不忙不忙。」

張媽媽拿出了四十了。雙鈔兩枚。大鬍鬚連忙掉過頭
來，但筷子不放手。

掉過來鬍鬚揆一粟——

「喫你的！」

鑿了鬍鬚，手插荷包，——王二嫂。

「天作保來地作保，

陳橋出現龍一條。

昔日打馬過金橋，

偶遇先生把卦搖，

你說孤王八字好，

到後來必定坐九朝。

到今日前言果驗了，

你比諸葛鳳雛算得高……」

在外四火是也。只是三個鬍鬚沒有聽。

「四哥回來了。」

「四火，店裏回？」

張媽媽打招呼，四火則已進門。

王二嫂迎上前去，四火一手遞阿嫂。

「油。」

王二嫂的眼睛告訴王二嫂。張媽媽的眼睛也看見了，她與四火之間是王二嫂，她以背向她，爲她遮了四火。

王二嫂風車一般的車進廚房，——看官將著急，問能有幾步的路程？曰，王二嫂半夜三更起來小便，固亦如踏腳踏車之踏其文明脚，而茅司，馬桶而已，尙在闔以內。在先就介紹過，闔內亦卽廚房。

「四火，幾時替我也留一點，你賣給麵館賣多少錢，我

也出多少錢。」

張媽媽同四火當面講話。

「你們總以為我得了好多！你看，分到我名下就只有這一點。」

說話時（吊猪油不知掛在那裏，但張媽媽實看見了，這一點實在不多。

四火是酒醉回來。

四火之一落千丈，是此夜過了不久的事。

簡單一句：四火的差事革掉了。在先別幾家肉店裏

「一共混過好幾年」，（四火常是這樣君子不重的說）革掉了纔

到乾順，這一革，簡直沒有希望。偷油總不致於影響他的職業，有什麼了不得的事屠戶說不出？

在先也並不闊，言其服裝，六月天更只一條褲，現在亦不過依然不闊。世態炎涼，人心不古，見乎阿嫂一人。起初也還好，但四火已不免寂寞之感了。一日大街回來，口唱孤王酒醉桃花宮，——還是朱顏嗎？當然不是。赤脚，六月炎天，太陽底下的石頭大概很不容易踏下去，走得很像一個賊晚上在暗地裏走路，探走。陳七保，警察，正站在那兒，他大概也很無聊，叫四火一聲：

「四火。」

四火也光顧他一下，然而不答，還是走路。大鬍鬚端了一碗飯站在門口喫。王二嫂也在門口。門口有一棵樹。望見四火，媽媽塞孩兒一拳。鬍鬚趕忙進去了，四火佯不見。

「四哥，煮飯今天晚上米怕不夠，飯上煮粥罷。」

「米不夠炒油飯喫。」

「這是怎麼說呢？我同你姪兒背了你叔叔炒油飯喫不成？我娘兒們可憐！頭上有天！」

四火冷冷的那一句，王二嫂喊破了喉嚨。王二嫂惱羞成怒，四火自討沒趣。

「姪兒是我的姪兒，我難道就不疼不成？他要喫點什

麼，我做叔叔的難道還爭嘴不成？背地裏偷喫偷喝，成個什麼樣子？教壞了孩子。」

四火這一說時，王二嫂緊緊的把嘴閉住了，心裏很喜歡。大鬍鬚已經又出來了，空手，赤條條的，張開眼睛莫明其妙，但緊緊的閉住他的油嘴。

沒有他的座位，四火又踱出去，口唱：

「怕只怕五丈原噯噯噯……」

噯得不可收拾。諸葛憂天也。

一走走到城隍廟，城隍廟的石頭上面睡午覺。四火既然到了城隍廟，則城隍廟不可以不寫。城隍廟分上下殿。下殿

只有兩個「城隍廟的差人」，——大家都是這樣累贅的叫，但又叫「二百錢」，分立兩旁。一位做了一個二百錢的手勢，問你要二百錢，所以連那一位一齊叫做二百錢，其實那一位是手拿旱烟袋抽。因此，衙門口的張和氣綽號二百錢。但或者因為先有二百錢的衙門口的差人再有二百錢的城隍廟的差人也說不定。然而張和氣的二百錢確是跟着城隍廟的二百錢來的。男婦老幼一見張和氣——當然本城的熟人，鄉下人豈敢？張和氣見了諸父老昆弟，以至於團頭王八賊，也真是爲人要學劉奉三，和氣生財做大官。一見張和氣，就叫二百錢，一叫二百錢，則張和氣與城隍廟的差人，二而一，一而

二了，不知道到底記得是誰。城隍廟的二百錢——這是專指那一位做手勢的，湊巧也是一個麻子。那麼張和氣是麻子。此刻二百錢的跟前睡着王四火。六月天睡午覺這一塊大石頭上面真涼快。

城隍廟的上殿，當中，當然是縣城隍。排立兩牆者一共有八位，老爺正在升堂打板子的樣子。這八位，有一個也是麻子，一個是塌鼻，一個是歪嘴，其餘的記不清，不是記不清，我寫不出那毛病的名兒。諸位的形色——如果要逼真，請就近到中央公園衛生陳列所看一看那幾副患梅毒的面孔。著者昨天恰好去參觀一次，所以這樣說。當初塑神像的不知

原何這樣胡鬧令人不起好感。未必是年代久遠的關係。確乎有好幾十年未加髹漆。但這個於我有大大的好處，曾經在城隍廟燒了一回香，至今不敢同人打官司，凡事退一步想，自己拷問一下。

城隍廟的和尙這時正在和尙的房裏抽他的大煙，——抽大煙？四火原何不去把他抓住？豈不是一筆財喜？要知道，和尙有他的來歷。卽如剛纔，四火未進來以先，石大先生娘子來了，穿了石大先生娘子的裙子來燒香。今天原來是七月初一。統共計算，穿裙子城裏只有兩位，石大先生娘子算第一個。石大先生抽大煙常在城隍廟，縣長——如今叫縣長，

縣長常在石大先生的家裏打牌。這一說你自然沒有話說了。石大先生家距城隍廟不遠。城隍廟的和尚做的點心比廚子還做得好喫。這並不是說石大先生家裏有廚子。有時也有廚子。剛纔，石大先生娘子來燒香，上殿以下打一個招呼：

「和尚在家嗎？」

「先生娘子來了？」

和尚出來了，笑得不可以再笑，一眼就見——但不知是先見石大先生娘子的青縐裙子呢還是先見石大先生娘子的一雙小腳？總之這兩件東西很少見。小腳豈少見？但石大先生娘子的青縐裙子恰恰拖到石大先生娘子的小腳，所以地球

上只有石大先生娘子的小脚了。石大先生娘子的臉皮也搽了粉。

「菩薩保護！」

和尚雙手接過石大先生娘子的一份城隍廟香紙說。石大先生娘子也說。

石大先生娘子大概站不住脚，不是走路原何也循環踏脚？這是城隍廟，她的大先生常來：這樣汗流得意，得意忘形，進香是來求菩薩，是來作揖，出門會幾何時居然忘記了。和尚放了炮，炮響了，這纔一扭灣，跑到當中跪下去。頭上還插了花。和尚也看見了。爲什麼就誤了一會，又回到

原地方，等候石大先生娘子起來。頭上還是插了花。言照樣再看。石大先生娘子叩首不肯起來。起來，要走路——

「再到天后宮去。」

「歇一會，喝點茶。」

「不，不，——和尙，你不要信你大先生的話，他總說沒有菩薩，連天上雷都不是菩薩！沒有菩薩人人都進香做什麼？」

「菩薩保護，保護大少爺明年添一個孫子。」

你這和尙忽然記起了什麼，望着石大先生娘子頭上插的花？記起今年正月裏石大先生在城隍廟整躲了一天半，石大

先生娘子同石大先生吵架，說不該又到姨子那里去。後來是石大先生娘子親自上城隍廟來，然而石大先生已經走了。和尚送了石大先生娘子出了下殿，回進去，抽大煙。所以四火躺在那里打鼾，和尚並不曉得。四火睡了幾天的工夫，四火也不曉得，一睜眼，聽得裏面放炮，還不打算起來，但聽得和尚嚷——

「這不行！這不行！」

和尚手下立刻多餘了一個四火了。和尚也是剛剛出和尚的房，聽了外面放炮。原來來了一個鄉下漢子進香，自插香，自燒紙，放了炮正要擰雞頭，和尚一眼瞧見了，一雙手

跑去攔住他——自然是脚跑，而手攔：「這不行！這不行！」
四火也攔住他：「不行！不行！」於是那漢子把雞一摟，摟在懷裏，對了他們兩位輪了眼睛看，發抖。

「你有什麼你說！」

「人家的牲口跑到他的田裏喫了糧食，他說是我的牲口！說是我害他！我只有一个孩子，憑城隍老爺！他一鋤頭把我的豬打死了！有理說不清！求城隍老爺開眼！他有兩個孩子！我只有一个！師父！」

師父解勸道：

「我看你是一個老實人，那里會害人？你也不要生氣。

進了香就算得事。擰雞頭不是玩得的！我出家人總是勸人好，冤仇可解不可結。」

漢子沒的話說了，又掉過去聽四火一篇——

「師父說的不錯，你要聽人家勸。你自然不是害人的，然而你的豬到底跑到他的田裏去了沒有呢，你不也是不曉得嗎？是不是？——那你這一下不是害了你自家嗎？」

四火看得出他的道理戰勝了，連忙加那一句。連忙又接下去——

「今天你喜得師父看見了，要不然的話，嚇，你自己說的，你只有一個孩子！」

「我看你這個人將來還有好處，今天你就信我的話，回去，曉得嗎？」

「多謝師父。」

「你的雞，既然燒了香，拿回去不得，你就放在廟裏。」

「你將來還要發財。」

「多謝師父。」

結果他赤脚探走了。不知他的下文如何？城隍廟立刻有了一隻黃毛公雞。而四火伸手問和尚借錢。他說：

「今天實在沒有辦法。」

和尚說：

「你不要同我打主意。」

「二百五不好聽，給我一個張和氣，多了我也不要。」

有一句俗言：「二百五，賣屁股。」

「你的算盤打就了，這個雞就算他一斤半，頂多值四百錢，你就要一半。」

「話不是這樣說。今天給我一個面子。」

四火也得罪不得，和尚給了他一個面子，二百錢拿走了。走出城隍廟，他要小便，就朝那「君子自重小便遠行」的地方，一個拐角，小便一下。一下未了，背後有人喊他：

「王四火！」

一看是馬旺火，警察。這可不由得四火不答了，馬旺火板起他的警察的面孔。四火好笑——

「你幹什麼？」

「你說幹什麼！不准你屙尿！」

四火更好笑——

「這是幹什麼？」

好笑，歇一會，把褲子重新繫一下。

「你不認得我，我不認得你？」

「不准你多說話！跟我走！」

四火不肯白費氣力，而馬旺火要帶四火走，——這裡且得補一筆，有一條警察署的告示貼在小便遠行的旁邊，只貼了三天，「此處禁止便溺如違帶署罰辦」。因為到了一位新署長，是一個學生出身，見了這個城市太不講究清潔。所以馬旺火要帶四火走。四火也就有點舵轉不過來。幸虧賣蔗糖的吳細叔走來了，上前解勸。馬旺火說明原委。

「好好，算了，算了，都是眼前的幾個人。」

於是吳細叔插在當間，他們兩位隔了吳細叔吵嘴。

「你是狠你就跟我走！」

「跟我走！走到九江去了王八你曉得嗎？」

「四火，這就是你的不是。」

然而四火走了。氣壞了這一位警察，吳細叔一把拉住他。馬旺火的女人去年冬天跟人逃了，所以四火這樣下場。拿了二百錢那里去混了一大半？我們所曉得的，他走張大嫂門口路過的時候喝得臉紅。這位張大嫂就是首先就介紹過的那個張大嫂，寡婦人家。四火過路，一個挑大糞的也過路。今天真是多事之秋，四火一碰把一桶的大糞碰潑了許多。四火只碰了挑大糞的一下，而大糞就碰潑了。張大嫂同她的小姑娘正在那里喫飯，張大嫂就不喫飯，跑出來一把拉住挑大糞的。

「你走！看你走得脫走不脫！」

拉住了怎麼走得脫？然而挑大糞的想一脚走脫。

「你把我怎麼樣？又不是我有心碰潑的，是他碰了我一下。」

指四火的背。

「我不管許多，你把我的門口掃乾淨！」

掃乾淨算不了什麼，挑大糞的就放下他的擔子。

「你給一把掃帚我，——沒有掃帚我怎樣掃呢？」

「啐你媽的臉！我給掃帚你掃大糞？」

「不要開口就罵人，我不是今天上街的鄉下人，多不

說，這條街我一天要走兩回。」

於是他走回路了，丟下他的大糞。

「我不看你是一個寡婦人家，算不給你掃。」

且走且低頭說。他也知道張大嫂是寡婦人家。四火早已走得不見了，落得乾淨，他怕張大嫂把他也拉住。寡婦人家，誰都不敢惹，尊重。夫人必自悔而後人悔之。這位挑大糞的爲什麼走回路呢？不遠，他剛從那里挑糞來，又回到那里去，那個人家的茅司裏他放了一把掃帚。那麼他還得來回一趟。

四火回家很晚，王二嫂統率了三個鬍鬚早睡了。睡了王二嫂的破蒲扇沒有放手，噓噓不休，蚊子太多。留得大門未

門。四火輕輕一推開。還咳他一聲。天上打雷，打雷不下雨。四火趁着電光一倒倒到他的竹床上睡下去了。言其北窗之外電閃而已，不然難道他不睡不成？還給他留一盞燈不成？

「噓！」

扇子拍蚊子，——一噓便悟，用不着想。他的頭上也有蚊子，然而不管。

「噓！」

扇子滾到地下來了，沒有捏穩，睡着了，——稍想了一下。然而王二嫂一翻翻下來了，起初四火毫不知，等待忽

然——

「喊吟嗚呼……」

那麼起來屙尿！

「轟轟！」

打雷。

閃。

「轟轟！」

打雷。

「呼呼。」

四火打鼾了。四火毫不知。這樣今天過了。過了一天又

一天。不過半月工夫，四火這纔實在沒有辦法。王二嫂動不動打鬍鬚，打得王二嫂巴掌紅，鬍鬚屁股紅。四火說王二嫂是打氣，是打他。也只好不論。出去，回來。回來，出去。回來，白日就躺在門口樹脚下睡覺。一天，睡覺醒來，大鬍鬚一屁股黃泥巴擺在四叔面前，鬍鬚們和土作盤筵，四叔打他一巴掌。鬍鬚倒不在乎，掉轉頭來同四叔玩。

「四叔，我媽說你不要臉。」

四火打一個呵欠。

又一天，睡覺醒來，聽得張媽媽那里咬舌，或者是張媽媽把他喊醒了也未可知。張媽媽的雞被誰偷走了一隻。張媽

媽喊得甚費氣力，叫人想到人是應該有舌頭的，舌頭不應該有毛病。

「那一個短陽壽的！害我！偷我的雞！」

火既然醒了，也還不起來，躺在那里學舌：

偷你的口（從尸從穴）！」

（應該聲明：此地是記者遵照唐有壬先生的寫法，四火只不過故意把音變了一下。）

於是講一個故事自己聽，以醒瞌睡——

「一個咬舌婆，一天晚上，深更半夜裏，有一個人摸到她家裏去，把她的雞偷走了，把她的鴨子也壓死了，還朝她

的牆上屙一泡屎。第二天清早她爬起來，一看，雞不見了，鴨也壓死了。牆上還屙了一泡屎，她就跑到大門外一喊！一喊：『是那一個短壽的！夜裏跑來偷我的口（從戶從穴）！把我壓也壓死了！還要屙一泡屎我的床上！』大家聽見了都跑來了……」

「我可憐！害我！偷我的雞！」

（一九二九年，九月）

李教授

李教授李方正——李方正平常喜歡人家稱他稱教授，朋友們一見面便呼他曰李教授。他曉得這是同他開玩笑的，但也喜歡聽，而且曉得大家都沒有含一點惡意，都是高興，大家都是教授。要說真正的喜歡，是李方正教授一齊來，單就教授二字而論，還不及 Professor 好。他看見報紙上稱提倡白話的急先鋒胡適爲胡適之博士，很羨慕，——胡適之博

士在社會上的地位他當然是不敢夢想的了，壓根兒就沒有想過，他只是覺得胡適之博士五個字說來尊貴而又親切，李方正於李方正之外沒有別的名字。他自己當初討厭中國的陋習首先廢去了「字」！倘若他也有一個外號，那就不必說李方正教授——他是一個M.A.，所以由胡適之博士一想不到不必說李方正教授就好了。

李方正教授——以下簡稱李方正，他剛纔是從他的一位朋友家裏出來。這位朋友編輯光報。他到那里去，是同他商量，問他寫那樣的文章是不是一定是一個好方法。文章的subject是……「智識階級難道一定要打倒嗎？」照李方正的

意思，還是無聲無息的好，什麼也不說，等下去，心頭的煩惱那自然是無可如何想不也不了的。那里方且高喊打倒智識階級，你又在這里發表這樣的文章，「那適足爲智識階級張目」。出口這幾個字，編輯先生對他一笑，笑他這幾個字用得不妥。十幾年的老友，笑也不算什麼，你也曉得我，我也曉得你。李方正好幾天沒有這樣笑過，就笑道：

「我總不像你們得善後委員的津貼。」

李方正國文不大行，英文好。

連忙又說明他的意思：

「你這樣發表文章，那就明明白白的我們是智識階級

了。一聲也不做，過了一些日子，喊的人或者也就不喊了，智識階級或者也就忘記了，——我是說大家再也不記得這四個字。」

編輯先生忙着要上報館，李方正，就過去許多事情看來，朋友們的主意實在比他強得多，（所以他另外又有一個「書獃子」的名字）沒有商量好出來了。這樣的事以前實在沒有見過。但他總覺得文章不該發表。而且，看朋友的神情，既然也有點張皇，益發的覺得發表不該了。

路上他遇見一位同鄉，——今天他沒有坐車，或者他同那位編輯先生相距不遠，所以一走就走了。他同同鄉打招

呼，他一晌知道他思想急進，似乎也沒有「入黨」，而又是一個忠實人，便同他攀談起來，一路走進了東安市場。敘談一陣，好容易說上了他的題目：「打倒智識階級，聽說有這樣的標語，但這裏頭也應不應該有一個界限呢？」同鄉的一諾便是千金，僥倖他是一個例外，也就顧不得平素太惹人注目的幾位朋友了。同鄉卻同他一笑：

「翰林是早已打倒了，但現在鄉裏人還稱留學生爲洋翰林，可見是打不倒的。」

李方正好大一會沒有作聲。同鄉同他作別了。他懊悔，平白的同他攀談——當了李方正面前直說留學生，明明白白的

含了李方正正是智識階級這個意思了！的確，鄉裏人都說他是洋翰林，而且他也喜歡聽，雖然鄉裏人敬他不如敬他的祖父，他也覺得他不能比祖父名貴，祖父是「真」翰林。這一個真字是李方正替翰林添的。這個還未打倒的智識階級李方正不知怎的怕聽，並怕想，一推論推到這個上頭來了就冷住了。其實這也是一個好聽的字眼，他輕易不肯辱沒的，比如，有一回，朋友們閑談，談到「像姑」，有一位笑着拍着他的肩膀道：「就是賣屁股！」他簡直要洗耳，因為一掉頭，然而既然也聽了，只好也笑道：

「這也是智識階級的人說的話！」

東安市場的美容理髮館，樓上，是李方正理髮的地方。他今天也可以理髮，就進去理髮。原來他理髮在青年會，青年會更講究，自從反基督教大同盟發生以後遷到美容來了。有時他叫他的聽差打電話要剃頭的上他家裏來，（在剃頭的目錄上爲「外叫」）就說：「打電話到美容。」他記起「一封未寄的信」，胡適之博士翻譯的，每每是親身坐在美容的時候。「倘若寄去了，事情不知道怎樣？」於是一瞧，剃頭的也一瞧，對像同爲鏡子裏頭的李方正。「這樣分。」自己拿手分給剃頭的看，分頭。「那一位教授真可佩服，剃頭沒有剃完又跑去上講堂。」又一瞧，慚愧他不能這樣。「但也

不必。那樣惹得學生笑……」於是覺得人生太苦了。這是一個衷心的苦痛，臉都紅了，擡了眼睛，瞧剃頭的一眼，怕剃頭的看出了他的羞慚，——嚇得剃頭的怕李先生不多給小費了，以為又分錯了。有一回他也惹得一堂學生大笑，自己該死要誇博雅，說一個書名字說錯了。一個平常的錯誤，但李方正很諱言這個，茲亦從略。

今天的煩惱，放心不下，比那個苦痛還好受得多，那是一時無可容身之地，此刻躺在剃頭的安樂椅子上，入於睡眠的狀態了，什麼都丟開了，不丟開而也丟開了，只有一個疲倦後的舒服。一睜眼睛，剃頭的正捏了刮臉的刀子要刮他的

鬍子，——當然不是說李方正一定就有鬍子。他不曉得他的臉很難看，一嘴的胰子沫，他以為他是「開用雪花之膏」的李方正，梅蘭芳同他穿了一樣的西裝。他就是李方正，何待以為？言他的意識裏的他同剃頭的手下的他不是一個罷了。而他的意識裏的他確乎是離不開雪花膏的時候多。忽然他又一怕，怕剃頭的一不小心刀子溜了，——那一下子不曉得要傷了他的什麼地方？割了鼻子……曉得是閉了嘴，不曉得，嘴實閉了，乃把牙齒緊一關，彷彿這樣這個害怕的思想就不來了。果然，只這樣想：其實這也並不算什麼奇事，不能怎樣責備剃頭的，誰能心裏沒有事，一有事，一不小心，刀子

就溜了。總沒有聽說剃頭的碰傷了人，洋車倒有時跌壞人。不，剃頭也流血……

李方正記起另一個李方正了。那個李方正正是上蒙學，頭上還是鬍鬚。他沒有父親，有母親，已經十歲，應該蓄辮子的，母親說蓄了辮子鬍鬚更易好，且不蓄。他愛賴頭，不肯剃，剃得痛，剃了一頭血，母親總是拿好話來哄他，並且對剃頭師父說：

「師父，拿一把好刀子，快刀子。」

他事後常納罕，快刀子，血不越發流得多嗎？不越發剃得痛嗎？當時他卻不會說，專哭。

李方正很奇怪，怎的那個樣子，那個鬍鬚頭太不像李方正了。但那個鬍鬚頭如在目前。他還留了他兒童時代的一張照片。這張照片，其實也是一個面目端秀的孩子，看不見頭上有鬍鬚，因了鬍鬚二字他就把別個孩子的鬍鬚拿到自己的頭上來了。他自己的鬍鬚頭他沒有看見過。他兒童時代，雖然很嬌，剃頭是站着，面前並沒有玻璃鏡。一想到鬍鬚剃頭，剃出血來，直簡是皮破血出，那麼紅。他看見了一個死人，匍在地上，頭偏着，同脖子沒有連起來，殺了的……

他怕。當時他也是怕，吵得親母一夜沒有睡覺，親母埋怨他爲什麼跟着別人跑去看，這一怕他就不記得了。就是辛

亥光復那一年他們縣城裏殺了一個土匪。他怕，睜開眼睛剃頭的在他的身旁。他覺得很親熱了，身旁有人。好像做了一場夢醒來，摸不着頭腦——剃頭的一扶把他從安樂椅子上扶起來了。

走出美容，下了樓梯，兩個女學生迎面而來，他也沒有留心。一個是他的學生。兩隻眼睛都瞧着李方正。李方正走過了，李方正的學生——那一天一堂大笑，李方正後來想起來她沒有笑，她微動一動她的嘴告訴他的同伴：

「李方正。」

說話時的方便，說李方正便含了李方正教授這一個意

思。那一位也就領會了，不，是她先看見，不過她不說，裝在心裏。有一回哥倫比亞的某教授來此地公開演講，李方正教授翻譯，她在那裏聽講。

李方正剛剛走出東安市場的大門，一羣洋車夫跑攏來包圍他。他並不一定打算坐車，他依然是摸不着頭腦，但坐上了一輛了。坐到家，多給了洋車夫好幾枚。喫了飯，他似乎什麼也丟開了，不煩惱。黃昏時分，倒在沙發上，憶起他的母親。他的母親說過：「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讀書人總有出頭的日子，凡百事都離不開讀書人。」他已經不是小孩子了，母親雖是自言自語，而是坐在他的面前說，他暗地

裏好笑。他還是覺得母親的話可笑。「Benjamin Franklin 也有過這樣的話！」忽然若有心得。Franklin 的話當然與他的母親不同了。當然要說得好聽些。但到底是怎樣的幾句，要問李方正纔明白。當初他也輕輕的讀過去了，雖然讀得熟。他的一本破爛的弗蘭克林自傳就出現眼前，書皮子有一面脫下來了。憶起那一天的樣子真可笑，拿了這一本破書賣給舊書攤子。那時他剛在某地大學預科卒了業。

忽然一站站起來了，從沙發上。這一站起纔真個的是自覺，意識鮮明——

「沒有事做我就回家去。未必真到了那樣的日子，亂殺

人。」

來回走了一趟了。回家去還是不行，鄉裏人一定笑他沒有事幹！

他去年暑假回鄉，他的一位本家問他幹什麼差事，他遲疑了一會，說教授怕他們不懂，他又不會撒謊，而且，當到教授，還要撒謊纔好，李方正簡直有點不平，感到被了解之難。慢慢的加兩個字道：

「大學教授。」

「你該弄一個知事做一做，當教員幹什麼呢？」

這一位本家並且看不起西裝，——就是他，又要李方正

沒有主意了。

(一九二八，十一，二八。)

卜居

A君是詩人。因為要做詩，所以就做隱士，就——用一個典故就卜居。其實他已經從首善之區的街上下到首善之區的鄉下來了，二月倒數第三天，A君同他的房主——一個老婆子，A君倒很喜歡她講究清潔，這一天他同她干脆的說：

「我是要找一個清淨地方，你這兒鬧得很！」

A君已經質問了她兩遍，問是那有那麼多的女人來往，

鄉下女人專門曉得說話！

「昨兒來的是我的姑娘，去年臘月裏出了門子，——她那兒倒不錯，有好些日子沒有來，昨兒來了喫兩頓飯就走了。」

「那是你的姑娘？」A君頭一偏，詩人的回憶。但他不得要領的撒身進去了，進了他的詩壇。三間房A君賃了一間，房主人祖傳的一張喫飯的桌子A君拿來做詩。

老婆子咕嚕了一句：

「我這兒鬧得很！——那你就只有到山上廟裏住去！」
「她是你的姑娘，那兩個老妖精是你的什麼東西呢？」

A君也咕嚕一句，沒有咕出來，悶在肚子裏。昨天又來了兩個老婆子。

「你的姑娘」，似乎不大要緊，沒有多大的工夫姑爺來了，A君只有提了他的 *brother* 走了。

一走走了五里，走進了大悲寺。大悲寺茂林修竹，在這個沙漠地方真是稀罕物兒，A君說。不禁惹動鄉愁了。這些地方都是資本家住！又說。又記起他的一位勁敵，那是住西湖的，住煙霞洞。A君嘗憤他：「爲什麼是你一手奠定了文壇？」要打倒他。那詩人蓋發了一張傳單，有這樣的話。

大悲寺有浴水池一個，好幾位住客，都是來避暑的，正

在那裏浴。A君一看——那兩個真是女子。A君看了一半天還以為時髦的男學生蓄了分頭。

A君讀過梭羅古勃的「微笑」，記得那個借錢借不着的可憐人是跳到水裏湮死的。A君儼然就站在那個河岸上，四近並沒有一個人。「那真是無聲無臭……」A君覺得寂寞而可哀了。

A君走出了大悲寺的大門，還隱約的聽見那兩個浴女的笑聲。

他還沒有着落。「那你就只有到山上廟裏住去！」——老婆子的話忽然提醒了A君。是的，他目下住的當兒，屋後

看山，山上一個小廟，她一定是說這一個廟！

A君，他從街上搬來的時候，沒有到，走在路上，就望見這一個廟，小廟躲在樹林裏，一條白道若隱若現，牽引詩人的心靈。

A君提了他的 stick 直去看這個廟了。

到了這個廟，汗如雨下，撫孤松而盤桓，自謂是羲皇上人。沒有一逕就進去，松樹下，廟門口，留戀一下。這實在是一個好涼快的所在。廟牆頗倒塌——正是A君所要的，房價必不高。門雖設而常關，沒有要牠就開，就開了，只輕輕的一推……

「幹什麼的？」

一個爛瘡脚的老婆子坐在她的門檻上，她的瘡腿，紙，街上的老媽子要拿來換取燈的紙，粘住了，揭也揭不開；問而沒有擡頭，毫不在乎的樣子，但輕輕便便的來這一個「幹什麼的？」簡直是嬌聲，說了她一個月沒有睺見人，人來了。

A君不答，一眼都看見了，一切。她一定是住在那個小屋子里，原來大禪是放鼓，大悲寺則叫做鼓樓。

「你這個廟裏怎麼沒有菩薩？」

「什麼？」擡了頭。

「菩薩。」

「不知道。」又低下去。

A君窘。他所再找得出來的是「偶像」，偶像當然更不知道。一定還有後重，那裏有一扇門。A君就往前進，——或者應說往後退。後重更糟糕，好幾隻雞，扒糞渣子。偶像——用老婆子的話是佛爺二字，是有的，剛剛剩了一隻手，塌了，露天之下。山脚下望見的樹林，不像樹林。

「她也進來了。」A君權且不看她的腳，看一看她的手。「你這怎麼喫飯！」咬牙嚙齒的歎。是想，眉毛也不使皺。意思是，喫飯是靠這手端碗，——她抓瘡！

這裏簡直無話可說，A君又退出前重來了，她跟着來。

「你這是什麼廟？」

「什麼廟？家廟。」

家廟，A君點頭。

「你看廟？」

「看廟。」

「你這廟歸誰管呢？」

「底下有人管，歸二大爺，路北就是。」

「路北，那個路北？」

A君是問，不一定是問她。問她：

「你這廟出租嗎？」

「出租？你租嗎？有人租我們就搬下去，一月我們也得點盤纏。」

「從前租過人沒有？」

「去年還有一個外國人，要把這山全租給他。」

「不乾淨。」

A君一眼看盡四方。

「一掃就乾淨。」

「你們就在這裏拉矢！」

A君是報告這一個事實，看着拉的矢，並不一定是責

備。爛瘡腳蹭下去，蹭下去摸腿。

「租人要多少錢一月？」

「五百塊罷。」

「五百塊？——五百塊是多少？」

「五百塊。」

「你這個破廟也要五百塊！你曉得五百塊是多少！」

A君的「混帳」險些兒來了，喜得帶住了。他知道，一

混帳就非「湊你」不可，那麼利害，這個地方。

「可不是嗎？去年那個外國人要租就說五百塊。」

「啊，那一定是論長年。我是問一月多少錢，而且我只

「要這兩間。」

「脚踏進了那兩間。其實只有這兩間，如果要房子。」

「你這房子太不堪，都是老鼠咬的。」

「是。」

望着A君說「是。」然而心想：「說什麼？」

A君又站下來，一跨跨了兩層階級。

「你這兒清淨倒清淨，沒有人鬧。」

「有人鬧？誰鬧？誰也不上來！」

有點憤，A君簡直是冤枉了她一下。

「我是要找一個清淨的地方，我現在住的那兒不清淨，

時常有人來往，房子倒還好，也不貴。」

A君是訴苦，至於此一個清淨的地方出租他租不租——租？這個在他的腦裏已經是一個空白了，走了，走了他不曉得。

「誰也不上這兒來。去年七月裏有兩個賊，上來偷我的小雞子！」

A君搶着道：

「是什麼樣子的人？」

她又不讓A君說，搶着說：

「兩個賊！我就一嚷。」

「那恐怕是弄得好玩的，賊他那裏偷雞？我們鄉裏，偷雞不算什麼，是常事。」

十年以前，A君在他的故鄉聽一位舉人講了凡銅鑑，窗友們便都喜歡偷鄰近一家菜園的雞，並偷豌豆。

「我一喫，人都上來了。好些個人，都上來了。巡警也上來了。」

「你的雞到底偷走了沒有呢？」

「三妹妹，你來。」

A君稍喫一驚，「怎麼還有一個人？」

對，還有一個人，也在那一間屋子裏，屋子的角裏，躺

了一床破席。

「二妹妹」就進去了。

「要什麼？」

「跟他說什麼！鬧得玩兒的。」

A君很憤，平白的說他鬧得玩兒的！而且，一聽那說話的氣神，簡直是看不起他，那個要死的老婆子！於是就憤走了——

「誰來住你這個廟？連你的小雞子也有人偷！」

蓋分明的肯定了，他不住這個廟。

回到他那兒，一進門就告訴老婆子——

「我在山上廟裏來。」

老婆子暗地裏這一驚不小：「山上廟裏來？」

(一九二八，十一，八。)

文公廟

文公廟供奉的是韓文公。韓文公青袍紙扇，白面書生，同呂祖廟的呂洞賓大仙是一副模樣。最初是王大奶同她的孫女兒曉得「文公菩薩」就是韓文公，——話是這樣說：「不錯，韓文公，文公廟的文公菩薩就是。戲台上還唱文公走雪的戲哩。」不錯，真個的說對了。縣誌載得有，接着城隍廟敘文公廟，二廟蓋同在東門，敘明了昌黎韓文公。母孫二人

都喜歡「韓湘子度叔」的唱本，孫女兒唱，祖母聽，「韓湘子度叔」上面有「韓文公」，而且，「謫貶潮陽路八千」。漸漸知道的也就多了，文公廟燒香的還是少。這一位老太太同這一位小姐初一十五不斷的來燒香。

張七先生久在文公廟教書。文公廟的和尙——和尙文公廟至多只能有一個，無須再加區別字，恰巧又有這一位張七先生，簡直有口皆碑。和尙老誠。張七先生呢，「先生不回家」，即是說不耽誤學生上學。每年總有好幾十個學生，年年有不來的，年年有新來的，讀到「離婁」就不來了，去學生意。有一回王大奶燒了香抽了一張「家宅」，請張七先生唸

給她聽，先聽爲快。張七先生正在那裏嚷：「讀熟了背！」不嚷就聽不見了。可憐的是孩子們，有的快要讀熟了。王奶奶剛剛站到門檻以外，張七先生連忙離開他的先生的位，剛剛走到門檻以內，自然不用得走了。接了籤又回去，回去戴上眼鏡，首先說，「家宅，上上。」王奶奶聽了唸完了，要趕回去看媳婦打米煮飯，米桶放在她老人家自己的房裏，還要對張七先生說一句道：

「七先生，文公菩薩就是韓文公，好不傷心，謫貶潮陽路八千，四九寒天，多冷。」

七先生點頭。實在他不關心韓文公，沒有聽清楚，曉得

是說這個廟裏的菩薩。

王大奶開步走了，叫七先生不要送，七先生要送，走了還要問：

「鬍鬚今天來了沒有？他爸爸昨天晚上要打死他！總是逃學。老五那東西委實也太拙，現他有孩子！那一家孩子不貪玩？」

老五者，王大奶之令姪，鬍鬚的爸爸。鬍鬚來了，「自義農，至黃帝！自義農，至黃帝！」是鬍鬚嚷。他此刻連先生也不在眼中了，他的大奶進了他的學房，同先生說話！張大火以下，（張大火是最大的）皆大喜歡，不過他們是

幫王鬍鬚喜歡還是他們自己喜歡，頗難得分清。總之王鬍鬚的大奶來了，又走了。

可憐，十幾雙眼睛，高低不差多少，一齊朝着學門的方嚮往外望，嘴也差不多是一樣動，——不知從什麼時候起都讀得沒有氣力了。學門外是一方天井，那里還望得見走出了大門的王大奶？有的坐得偏於一角，自始就沒有望見王大奶，望得眼睛是黑的。先生進來得那麼快，張大火剛剛下了位要去拍王長江的腦袋瓜，倒驚壞了自家，下了位又一屁股坐上去。都是高聲一唱，張大火更是高聲一唱：「寡人有疾！寡人好色！」先生也聽清楚了。先生的步子總是慢，但

一點也不現得他乏，彷彿他的路程是繞行地球一週，永遠慢開他的慢步。

張七先生綽號張驢子。張大火以下在外淘氣，坐在茶館裏的人便道：「告訴張驢子打你的屁股。」他們只印了「告訴」兩字，害怕。說話者，待他說了，作用在「張驢子」，起了張七先生的印象了。張七先生臉皮黑，眉毛又生得惡，學生怕他怕這個眉毛，一板子打下來了倒不怕。真的，到現在差不多是二十年前的事了，張七先生的學生還記得張七先生，是因為張七先生的眉毛，一放開這個眉毛，張七先生沒有了，張七先生多年死去了。然而，就是當面一個人，五官

缺少了一官，雖然只缺少這麼一點，就不像一個人，世上也就沒有這樣一個人。戴上先生的眼鏡，先生簡直不可怕，且可樂，先生怕他的眼鏡了，儼然是，張大火以下都不亦樂乎，看先生戴眼鏡。張七先生的眼鏡不常戴，請他幹什麼纔戴。比如剛纔替王大奶唸家宅。最普通的是寫「天作之合」，婚書。有的慎重其事，請七先生上他府上去寫，「貼七先生一餐飯」，大多數則是親自拿了紅紙帖子上文公廟來。眼鏡有一個鏡盒。眼鏡盒有了三十年，新娘婦爲新郎做的，皂角的形狀，「縐布的」，什麼縐布，張七先生自己也說不清，他當初也沒有問他的先生娘子，下垂一縐紅絲，當然早已不

紅了。張七先生的先生娘子給七先生留下的紀念，還有七先生的一雙鞋，這個，七先生打開箱子，分外的傷心。「好好的死去了。」當時有眼鏡盒沒有眼鏡，教書也不在文公廟，在鄉下自己的村裏。眼鏡只買了十年，先生娘子是不能曉得的了，花五百錢，從湖北漢口來的一個叫賣眼鏡的玻璃匣子裏頭買了下來。話說這一位賣眼鏡的年年有一個時候還是見他背了他的匣子沿街賣，一天，經文公廟過，站在門口，放下匣子，「歇一會兒。」張七先生也走出來了，看眼鏡，問價錢。

「這樣的兩串，這樣的一串二。」

「當先五百個錢，如今那就要貴那麼些？都還沒有我的
一幅好。」

張七先生現得他得意。賣眼鏡的就背上他的匣子走了。他一點也不現他的失意，且走且說了一句：「這位老先生一幅眼鏡要用他一生。」這時和尚走出來了。和尚他總是忙。煮飯他倒費不了多大的工夫，一會兒就看見他端了他的飯喫，他忙菜園，雖然他的菜賣不了錢，也不多；忙着上樓，上了樓就不看見他下來，樓上動得響；忙着舂米，他的米是一次舂就，不說一年，一季是要喫的，所以這一天就只看見他忙了；忙着買盤香，他要買那「頂乾頂乾的」，不頂乾又回

頭換，或者先幾天去定着，來回是空手，而是買盤香，來回二十里。向來他同十里鋪的萬盛香店通買賣，鄉下東西比城裏好。十里鋪，尙是從東門口計算，十里。文公廟到東門口還有一里半罷。他的廟，「一個月也沒有兩個人進香，」他曉得，——是他說的他不曉得嗎？但他的廟一年三百六十日點盤香。盤香的工用蓋等於取燈兒。文公菩薩面前長明燈也長明着，不能拿菩薩的燈來點火，「一點點熄了呢？」還有許多事要忙。他走出來，手上的掃帚還沒有放下，剛剛喫了飯掃一掃廚房，聽得門口有人說話，就走出來。出來只看見七先生站在門口。雖然不能說他看見，因為他的眼睛不大看

得見，但說他看見七先生是可以的了。他一看見七先生就是七先生。七先生是打算進來，看見和尚來了又不進去了。

「那個賣眼鏡的又來了。」

七先生告訴和尚。

「天上九頭鳥，地下湖北老，湖北老沒有一個好東西，先生你再也莫買他的眼鏡！」

「都趕不上我的一幅好，要一串二兩串錢！」

七先生的得意和尙看不見了，捏了他的掃帚轉身要進去，又轉過來，猛的一下釘了七先生的臉向上看，七先生比他高一些，——原來是有話說：

「七先生，你看怎麼樣，王小毛那孩子我勸你老人家再也莫打他，我看他簡直成了呆子！今天我上茅司，他也跑進去了，我問是那一個，他不曉得答應，我一看，是他！我說你這孩子，人家問你你怎麼不答應呢？他說他沒有屙了，你沒有屙了你不答應嗎？要不是我仔細，一脚撞到糞缸裏去了呢？」

七先生沒有意見。王小毛是最小的一個學生。但他老人家今天很高興王小毛，見了王小毛，雖然不笑，心裏很喜歡這個孩子。昨天下午王小毛家裏送斤半豬肉來了。七先生告訴來人道：「這孩子倒不是不能讀書的，聰明。」張七先生

有兩個學生，他們家都有錢，一個叫做馮炎生，一個就是王小毛。每逢初一十五，馮炎生同王小毛都要「送菜先生」，即是家裏做一碗菜送到學房來，或是一碗魚，或是一碗豆腐或海帶熬肉。王小毛家裏做的菜總好喫些，七先生說。這回初一，即七月初一，王小毛沒有送，今天十五，昨天他爸爸打發人送斤半豬肉來了。張七先生還同王小毛談了一會兒話，張大火以下都看先生同小毛說話，小毛卻說不出，坐在他的位上，他的小腦殼不知安放到那裏纔好，不肯擡起來。慢慢的先生捏他的耳朵要他說了一句，他說得好玩：

「我家殺豬，八十一斤。」

張七先生纔曉得他家那一隻大肥豬宰了。人家家裏有豬，張七先生何以曉得呢？原來如此：文公廟門口差不多等於一個牧場，一大片荒地，長了幾顆樹，鄰近的豬同磨坊的驢子都在這里放，王小毛之祖母常是拿着傢伙追蹤一隻豬，她老人家不甘心旁人揀她的豬糞，要拿去賣錢。

這一斤半肉張七先生拿來醃起來了，就在這個十五的早晨，放學叫學生回去喫飯，然後煮自己的飯，而且醃肉。等待喫了飯，收拾了碗筷，時候已經不早，而學生還沒有來。因爲今天十五。門口聽得有討飯的叫，「師父，打發一點！」接連只聽得「師父，打發一點！」惹得張七先生慢步走出，

忙開口道：

「師父！叫師娘也不打發！」

張七先生談諧一下，心裏快樂。討飯的是二月老，要來幾回的一個小孩子，下穿一條破褲。和尚有時打發一點，有時則罵，說小孩子不該討飯。

「先生，你老人家今天打發我一點。」

「來，把褲子脫下，打屁股。」

說着做手勢。相隔還有幾步遠。小孩笑着敲着他的討飯的碗走了，且走且唱：

「人之初，

我不讀，

我的丈母娘下狗兒下了一匹草狗。」

「讀」，讀若「偷」。他的肚子已經很飽。到和尚廟裏來討飯，是回家路過，餘興。這時和尚正在那里端碗。「端碗」，猶言喫飯。

轉瞬就是七月二十一。和尚從七月初一算起，「七月二十一」，我媽的生日。「我媽的生日其實也沒有什麼，反正「不能盡心，到我媽坟面前去燒香。」相隔一百九十里。他從來不提他的爸爸，不知何以故？也沒有人問。媽媽還留了他一個忌日，還留了他自己的生日。這回的七月二十一有了

椿事，又是上茅司，他一不仔細，踏了一腳糞，「那一個歪屁股屙矢屙到糞缸板上！」踏了一腳糞，更是糊塗，拿手去摸鞋子！張七先生正在那里嚷：「讀熟了背！」忽然看見和尙其勢洶洶的來了，門檻以外霹靂一聲——

「七先生，你看這是怎麼說！」

兩手前伸若烏龜，一若不敢沾身。眼睛雖然是釘了七先生的位置去看，而是叫七先生看他的鞋子。張大火以下一時都住了嘴，側耳而聽，張大火則眼睛也有用處了，因為他首先望見了窗戶以外。

「那一個歪屁股屙矢屙到糞缸板上！踏我一鞋！」

孩子們一陣又嚷起來了，心裏都不怕，都是一句：

「我不怕，不是我。」

張七先生嚷了一下：

「這些東西，都要打！」

和尚掉背而返了，若有所失，怎麼只罵了這麼幾句？因為他氣得好像一個蝦蟆，一肚子氣。他的一匹大黃狗沿他的蹤跡舔。他仔細的想，「不是孩子的糞，孩子的糞是那有這麼粗一筒呢？踏得我一鞋！」他歸究「這個先生」。今天早晨起來不知何以故他很恨這個先生。

晚半天學生各自還家今天不再來的時候，不知何以故和

尙很是逍遙了，我媽的生日今年也不再有了，忘記了，站在門檻以外同七先生攀談。或曰如此：十天以前有一位鄉下老太太進城，沿廟燒香，燒到文公廟，抽一張籤，拿回去請她女婿唸，是四言四句，「爾心不誠，叩我神明，齋戒沐浴，助油十斤，」所以今天兀的送二斤香油來了，——何以只送二斤？但這件事是和尙還沒有十分息怒的當兒就發生了。他站在門檻以外，問了七先生一件事，然後當面談話。因為他在門口拾得了一條洗澡手巾，所以他問七先生，這樣問：

「是你老人家的不是？」

「不是。」

「一定是那一位乘涼的丟下去的。」思忖着。

文公廟門口常有舂米的以及其他赤膊人等來乘涼。

「我伸手去摸。」這是那一位丟了什麼東西？——先生，你看，如今的人心多麼壞，王二家的她在那里揀糞，聽見我這一說，連忙答應，『是我丟的。』我說，『你丟的？你丟了什麼東西？』我把手巾剪在背後，她沒有看清楚是洗澡手巾，『我的裹脚布！』你看如今的人心多麼壞，喜得是一條手巾不是銀子！」

七先生且聽且歡樂。話來話去，又提到今天上茅司上面去了，很是一個餘興的樣子——

「先生，今天糞缸上的糞，我看不像小孩子的糞，——這可應了一句俗言：『夫妻兩個來尿，不是你也是我。』」

說着釘了七先生看，也笑。七先生笑而不答。「來尿」云者，是說睡在床上屙尿，實際上是指十歲以下的小孩子說，若一歲兩歲又不大適用，因為那是當然的，來尿則有個責備的意思，不應該。

門口外是吳盛記的那一匹叫驢又來了，兀的一叫。和尚連忙跑去，指着吳盛記放驢的孩子厲聲說道：

「你這個驢！把我的圍牆又擠塌了！你這個烏東西！你再不好好的照管牠我就駝根棍子打！」

烏東西躺在地下玩。罵了這幾句，——這麼只罵了這幾句？站在那里不曉得回去了。回去，且走，又罵：

「倒運的鋪子養這麼個驢，連尿也聞——打都打不走！」

「聞什麼尿，和尚？」

王二家的遠遠的站着打趣他。

「你說聞什麼尿！母驢尿什麼尿！」

「這個和尚不是好和尚。」

「不是好和尚！你叫你王二把和尚趕走了他！——不是好和尚！」

不屑於同王二家的多說話的一個神氣，回去。

棗

(旅客的話一)

我當然不能談年紀，但過着這麼一個放蕩的生活，東西南北，頗有點兒行脚僧的風流，而時懷一個求安息之念，因此，很不覺得自己還應算是一個少年了。我的哀愁大概是少年的罷，也還真是一個少年的歡喜，落日西山，總無改於野花芳草的我的道上，我總是一個生意哩。

近數年來，北京這地方我彷徨得較久，來去無常，平常多半住客棧，今年，夏末到中秋，逍遙於所謂會館的寒窗之下了。到此刻，這三個月的時光，還好像捨不得似的。我不知怎的，實在的不要聽故鄉人說話，我的故鄉人似乎又都是一些笨腳色，舌頭改變不過來，胡同口裏，有時無意間碰到他們，我卻不是相識，那個聲音是那樣的容易入耳……唉，人何必丟醜呢？實在要說是「乞憐」纔好。沒有法，道旁的人我是那麼感覺着。至於會館，向來是不辨方向的了。今年那時爲什麼下這一著棋，我也不大說得清。總之兩個院子只住着我一人。因爲北京忽然不吉利，人們隨着火車走了。我從

那裏得了這消息，也不大說得清。

我住的是後院，窗外兩株棗樹，一株頗大。一架葡萄，不在我的門口，蔭着誰之門，瑣上了，裏面還存放有東西。平常也自負能談詩的，只有這時，纔甚以古人青瑣對芳菲之句爲妙了；多半是黃昏時，孑然一身，葡萄架下貪涼。

我的先生走來看我，他老人家算是上歲數的人了，從琉璃廠來，拿了刻的印章給我看。我表示我的意見，說，「我喜歡這個。」這是刻着苦雨翁璽四個字的。先生含笑。先生卜居於一個低窪所在，經不得北京的大雨，一下就非脫腳不可，水都裝到屋子裏去了，——倘若深更半夜傾盆而注怎麼

辦呢，梨棗倒真有了无妄之災，還要首先起來撈那些撈什子，所以苦雨哩。但後來聽說院子裏已經挖了一個大坑，水由地中行。

先生常說聊齋這兩句話不錯：

姑妄言之姑聽之

豆棚瓜架雨如絲

所以我寫給先生的信裏有云：

「豆棚瓜架雨如絲，一心貪看雨，一旦又記起了是一個過路人，走到這兒躲雨，到底天氣不好也。釣魚的他自不一樣，雨裏頭有生意做，自然是斜風細雨不須歸。我以為惟有

這個躲雨的人最沒有放過雨的美。……」

這算是我的「苦雨翁」吟，雖然有點咬文嚼字之嫌，但當面告訴先生說，「我的意境實好。」先生回答道：

「你完全是江南生長的，總是江南景物作用。」

我簡直受了一大打擊，默而無語了。

不知怎麼一談談起朱舜水先生，這又給了我一個詩思，先生道：

「日本的書上說朱舜水，他平常是能操和語的，方病榻彌留，講的話友人不曉，幾句土話。」

我說：

「先生，是什麼書上的？」

看我的神氣不能漠然聽之了，先生也不由得正襟而危坐，屋子裏很寂靜了。他老人家是唯物論者。我呢？——雖是順便的話，還是不要多說的好。這個節制，於做文章的人頗緊要，否則文章很損失。

有一個女人，大概住在鄰近，時常帶了孩子來打棗喫。看她的樣子很不招人喜歡，所以我關門一室讓她打了。然而窗外我的樹一天一天的失了精神了，我乃吩咐長班：「請她以後不要來罷。」

果然不見她來了。

一到八月，棗漸漸的熟了。樹頂的頂上，夜人不能及。夜半大風，一陣陣落地聲響，我枕在枕頭上喜歡極了。我想那「雨中山果落」恐怕不及我這個。清早開門，滿地棗紅，簡直是意外的歡喜，昨夜的落地不算事了。

一天，我知道，前院新搬進了一個人，當然是我的同鄉了。小便時，我望見他，心想，「這就是他了。」這人，五十歲上下，簡直不招我的反感，——唉，說話每每不自覺的說出來了，怎麼說反感呢？我這人是那樣的，甚是苦了自己，見人易生反感。我很想同他談談。第二天早晨，我正在那里寫字，他推開我的房門進來了。見面拱手，但真不討

厭，合式，笑得是一個苦笑，或者只是我那麼的覺着。倒一杯茶，請他坐下了。

他很要知道似的，問我：

「貴姓？」

「姓岳。」

「府上在那里？」

「岳家灣。」

「那麼北鄉。」

這樣說時，輪了一下他的眼睛，頭也一偏，不消說，那個岳家灣在這個遲鈍的思索裏指定了一遍了。

「你住在那里呢？」

「我是西鄉，——感湖你曉得嗎？你們北鄉的魚販子總在我那里買魚。」

失禮罷，或者說，這人還年青罷，我竟沒有問他貴姓，而問，「你住在那里呢？」做人大概是要經過長久訓練的，自以為很好了，其實距那個自由地步還很遠，動不動露出馬腳來了。後來他告訴我，他的夫人去年此地死了，尙停柩在城外廟裏，想設法搬運回去，新近往濟南去了一趟，又回北京來。

唉，再沒有比這動我的鄉愁了，一日的傍午我照例在那

里寫字玩，院子很是寂靜，但總彷彿不是這麼個寂靜似的，
擡起頭來，朝着冷布往窗外望，見了我的同鄉昂着他的禿頭
望那樹頂上疏疏幾吊棗子想喫了。

(一九二九，一二，二九。)

墓

(旅客的話二)

三月杪，四月初，北地也已漸漸是春天了，寫信問友人，「西山的房子空着麼？」回信道，「你如果去，那真是不勝借光之至了。」於是我又作西山之客了。這所謂春天，只在樹上，樹又只是楊柳，如果都同我的那位朋友一樣，（神安他的靈魂！）要那個草的春天，春雨細，那那里行呢？實

在我也算得同黨。楊柳而外，山阿土埂，看得見桃杏開花。但這格外使人荒涼，因為，從我們來看，桃花總要流水，所謂花落水流紅，爲什麼在這個不毛之地開得全無與會呢？

天氣是暖和的，山上的路，騎驢走，平原在望，遠遠近近盡是楊柳村，倘若早出晚歸；夕陽自然的沒有了，轉過山阿，忽然看見那邊山上，天邊，蛾眉之月，那這個春天纔美哩。若有人今天一方！

這既不是春又不能說秋是北京春天。

西山之橫山，就葬着我的那位朋友。橫過橫山。一條馬路，通往八大處的，山南山北亦所必經，上山第三天我出去

玩，不由得下了驢子一覓「徐君」了。荒塚纍纍，認得一塊碑。「江西銅鼓歐陽丁武之墓」，這是幾個大字，右邊則刻着：

春草明年綠

王孫歸不歸

吾友生平愛好此句爰爲

書之於其墓

往下署了我的名字。我喜歡照我的排列，空白多好看，不肯補以年月日。三年以前，記得是過了重九不久，所以不是九月也必定是十月，歐陽君竟以養病西山而長辭了。其時

我是偶爾來玩，適逢其會，他的長兄在場，說我們是朋友，請寫一塊碑，我承認了。這些事我是不大有意見的，但寫好了一看，覺得可哀了。

頗有意興的想到身世這個題目上面去。小毛驢一走一顛簸，趕驢子的一臉的土，很是詼諧的樣子，自己便彷彿是「吉訶德先生」一流人物了。孟軻罵楊墨，「無父無君，是禽獸也」斷章取義，我倒有點喜歡借用這一個批辭。我不知因為疲倦了的原故呢還是什麼，對於人世間成立的關係，都頗漠漠然，惟獨說不出道理的忠實於某一種工作。或者是忠實罷了，實在這兩個字也用得我自己不大明白。但對於這一句

話好像很明白：「有殺身以成仁，無求生以害仁。」爲什麼想到這一句話？今之世其亂世乎？唉，這恐怕還是少年血氣用事，莫以爲得了意思纔好。人何必現得人類的野蠻呢？野蠻也要讓他與我無關。這些話都跟着驢子跑起來了，原來我所分明的可憐我自己的是這一點：惟獨當面對了死人，有時僅是一張照片，無論與我什麼關係——死人呵，我又不勝惶恐了，生怕我有什麼罪過似的，但我不能不天真的說，那一下子我簡直的起了一個僥倖的心喜，「我不管了」一個實實在在的意識。唉，原來我同人類是這樣的共運命。

死人而已蓋黃土者那又不然，於我的朋友更不相干，他

是詩人，自有世界，自然應該疏遠了。

本地女人駕馭的本領比我高明得多，她的驢本來在後面響鈴，一下跑過我好遠了。我看她自由自在，打坐而騎行，好不羨人。

我住的是橫山南。所謂「山南山北」，大概就以橫山爲言。西山名勝都在山北，我卻不要多走，討厭那一塊兒的人物擺佈得如同電影上出現，因此便是臥佛寺之楸樹，古樹開花我所愛看的，也打斷了探訪的興致了。鄰居是一些滿人，生活苦行爲則大方，尤其是女人和姑娘們，見面同我招呼，那話就說得好。一天我向一位老太太打聽，「你們這兒還有

那兒可玩麼？」「可玩的你都到過了，山北你又不去，——實在沒有那兒可玩。」「昨天我跑到山頂上，望見東南一個很大的樹林，是什麼地方呢？」「啊，你說的是王墳罷。」她思索了一會。

那必然是「王墳」，我乃徒步去看王墳了。首先奪目的是那樹林的顏色，我沒有見過這麼樣子的樹，真是綠得醉人。但一點也不現得他濃豔，不，怎麼想到這個字面上去，依然是叫人清明的，非一日之可幾了，經歷歲時的光芒。不是白楊，是什麼樹呢？我踟躕於路上，遇見搖鼓賣糖果的，問他他說「小葉楊」。反正什麼也能，我今天能夠站在這個

樹林底下了。

仰望許多葉子我歇息着，我不曉得要感激什麼纔好，這實在是一個恩惠。我又頗寂寂然，起來徘徊着走，這麼一個深林裏爲什麼不見一個人呢？我的意思是一個理想中人。我又實是不懂戀愛的。我的靈魂是多麼崇高呵，這樣我很自傲岸。

範圍甚不小，有不少的陳跡，我都不喜歡查考，一逕去過橋，最前面一對石獅子，一架弓形的石橋。我是喜歡過橋的。可惜橋下無水流了。

是什麼人呢，要在我們江南一定是放牛的小孩子淘氣

了，於一株盤根錯節的松樹之陰可以坐下兩個人的長石頭中央刻着棋盤，分明不是原來之物。仔細一看，這個棋盤講究得很，或者世間有那樣的高人也未可知。我不禁記起一句詩來了，「世間甲子須臾事，逢着仙人莫看棋。」生怕見笑於大方之家，只好掉頭不顧的循了我的歸途了。

有一個地方名叫小熊兒，名字殊不可解，離西山畜牧場不遠。小熊兒的井泉據說最好，其實都是些窮朋友，朝不保夕的，三四里路之遠也來挑他一擔回去泡茶喝。我曾經在這井泉旁邊坐過不少的時間的，銀杏二株臨其上，那是因為白日當天，走路走得熱了，繞道去乘涼。但這個已經不是我的

小熊兒了，——小熊兒，莫非我真懷戀你麼？

春天告訴我們要來，終於我不像看見了春天，此地的夏又來得太無情意了，明明牛山濯濯，幾日的大雨，開窗一看，忽而草何深呢？然而已經夠我歡喜了。我想小熊兒那里必定好玩，太陽落到山那邊去了，我去逛小熊兒。宿雨初晴，一路上新鮮之氣，一塊小石頭也自臭得出，山色如畫，晚照宜人，在我簡直是一種晨光，我不知從何而來，往何而去了。殊動了音樂之感，想那稽康的顧日影而彈琴恐怕很有意思，那個音樂應該好聽。小熊兒已經在望了，一條小徑上蜒，草綠成波，到了頂上頭纔有那兩棵大樹，石頭牌坊很是

白，幾步階石好像草裏頭長的。這些我忽然都不見了，是那裏來的一位姑娘肩上一擔水踏了石階下來。——

唉，這難道是人間走路的樣子？女人她的步態與腰身格外好看的，她的衣裳也無有不合身材的了，何況肩上挑了一擔水。

我已到了這草坡的中途，只好揀了一塊石頭上坐下了。

此刻回想起來，很是可憐，有似於羅丹的一座雕刻，那麼的垂頭枕肱，著地而想，不過實在沒有思想，平白的飛不起一個沒有翅膀的愛神罷了。她躍我而過，我未擡頭。慢慢的我朝下望，她把她的擔子放下了，那里聚着男女好幾人，大概

都是眼下那個村子裏的。她同他們談話，我聽不見聲音。我想她一偏頭，始終只是頭髮看得分明。畜牧場的牛在路邊放，一匹大彎角牛走近姑娘的水桶要喝水，她反跑開水桶好遠了。並不真是怎麼害怕，女人的最是美好的一種表現罷了，站在那里驚異的笑了一聲了。

我看着那牛越走越近，心裏實在着急，彷彿世上的事都沒有辦法。後來那個放牛的一聲喝，趕快幾步來趕開，我是怎樣的悵惘呵，爲什麼我沒有做了這一個高貴的工作呢？

姑娘的後影草上不見了，轉進那個村子裏去了。

後來我什麼時候走了，我不記得，但我總若置身在那個

黃昏裏，夜不曾襲來。

(一九三〇，一，二二〇)

民國二十年十月初版發行

實價大洋五角

(外埠價不折不扣
酌加寄費)

“棗”

(本及魯)

印翻許不權作著有

著者 廢名

發行者 上海東百老匯路仁興里
杜海生

印刷者 上海東錦華德路餘慶里
美成印刷公司

總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九五五號 開明書店發行所

分發行所 廣州惠愛東路 開明書店分店

廣州惠愛東路
北平楊梅竹斜街
漢口湖北街金城里



50